

# 长沙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2014 年招生章程

一、学校全称：长沙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空军航空维修技术学院（军队校名）

二、学校国家代码：12055（各省代码详见各省招生与考试杂志）

三、主管代码：790

四、分专业招生人数：2014 年我院在各省（市）、自治区招生的专业、人数及有关要求等详见各地省级高校招生办公室编印的《2014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专业和计划》。

航空服务专业限制考生应试外语为英语语种，其余专业不限制考生应试外语语种，考生进校后均以英语为第一外语安排教学。

五、身体健康状况要求

1. 航空服务(空中乘务)专业要求:女生身高 165cm 至 172cm,男生身高 175cm 至 182cm,必须先经学院单独面试、体检,合格后方可录取;

2. 航空服务(地面服务)专业要求:女生身高 162cm 以上,男生身高 172cm 以上,必须先经学院单独面试、体检,合格后方可录取;

3. 酒店管理专业要求:男生身高 170cm 以上,女生身高 160cm 以上;

4. 定向培养直招士官要求:按照总参谋部、总后勤部、卫生

部制定的《关于调整部分征兵体检标准问题的通知》条件执行，详情请参见学院招生网页；

5. 除上述专业外，其他专业执行教育部、卫生部、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布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六、录取规则

在坚持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基础上，按下列原则择优录取：

1. 按 1：1.2 的比例调阅考生档案；

2. 优先录取第一志愿的考生，若第一志愿不满时录取第二志愿考生，依此类推；

3. 对于进档考生，根据考生考试成绩按照专业志愿先后方式从高分到低分录取；当考生所有专业志愿均不能满足，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调剂到其它专业录取，不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，将予以退档。

## 七、学费标准

学院遵循属地原则，严格按照湖南省物价局、湖南省财政厅和湖南省教育厅为我院核定的收费标准收费。

## 八、奖学金、国家助学贷款标准

1.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，我院每年发放的奖学金有国家奖学金（8000 元/人）、国家励志奖学金（5000 元/人）、国家助学金（一等 3000 元/人、二等 2000 元/人、三等 1000 元/人）。

2. 学院另设置甲、乙、丙三个等级年度奖学金及单项奖学金，甲等奖学金为 2000 元。

3. 助学贷款按国家有关政策执行。

九、由长沙航空职业技术学院颁发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。

十、学院网址：[www.cavtc.cn](http://www.cavtc.cn)

十一、学院地址

湖南·长沙·田心桥（跳马校区）

湖南·长沙市雨花区体院路 348 号（圭塘校区）

十二、联系方式

咨询电话：0731-85473610（兼传真）、85473731、83528114、83528115。

通讯地址：湖南长沙田心桥长沙航空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办公室

邮编：410124

电子信箱：[cshyzsb@cavtc.cn](mailto:cshyzsb@cavtc.cn)

咨询用 QQ：1762089823、1963589544、932273385

航空服务专业视频面试用 QQ：1761481230、470012826

本章程由长沙航空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。